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臨時約僱人員 潘佳玟

電話：04-7531815

電子信箱：sandyacctio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087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相關資料(共1個電子檔)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TL478Y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辦理「有才獎助學金—兒少培力計畫」，申請辦法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115年3月4日好里家字第1151000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承辦人：莊敦傑，電話：0916-90535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輔導室 收文:115/03/09



1150000958

無附件